



您屬於暫時在美國就讀大學、語言、職業或非學術學校的非移民F-1、M-1或J-1學生類別嗎？您的學校可能會要求您提供社會安全(Social Security)號碼。某些大學和學校會以社會安全號碼作為學生身份號碼。如果您沒有社會安全號碼，大學或學校應該能為您提供另一種身份號碼。

社會安全號碼一般是派發給獲准在美國工作的人員。社會安全號碼用來向政府申報您的工資，以及決定社會安全福利的資格。社會安全局不會僅因為您需要在大學或學校註冊而發給您社會安全號碼。

為了在美國工作，我必須怎麼做？

如果您想在校內工作，您應聯絡學校的國際留學生指定負責人。指定負責人會告訴您，您是否有資格在校內工作，並為您提供有哪些可做工作的資訊。此外，您的學校可依據國土安全部(DHS)法規的許可，核准某些有限的校外工作。如果您的學校已經許可您在校內或校外工作，而且您符合下一部分描述的社會安全資格要求，您可以得到社會安全號碼。

如何申請社會安全號碼？

一般而言，只有獲得國土安全部工作許可的非公民才能申請社會安全號碼。我們建議您在進入美國至少10天之後再申請社會安全號碼。另外，在申請之前，您還應該向您所在的學校報告。採取這些行動將確保我們能夠向國土安全部(DHS)核實您的移民身份。

如欲申請社會安全號碼，您需要：

- 填寫一份《社會安全卡申請表》(表格SS-5-CH)，並且
- 向我們出示原始證件證明您的：
 - 移民身份；
 - 工作資格；
 - 年齡；以及
 - 身份。
- 帶同填妥的申請表和原始證件到您當地的社會安全辦事處。

移民身份

為了證明您的移民身份，您必須向我們出示目前的美國移民證件，這就是您在抵達美國時獲得的表格 I-94 *Arrival/Departure Record* (《入境/出境紀錄》)。如果您是 F-1 或 M-1 學生，您還必須向我們出示您的 I-20 *Certificate of Eligibility for Nonimmigrant Student Status* (《非移民學生身份資格證明》)。如果您是 J-1 交流訪客，您必須向我們出示您的 DS-2019 *Certificate of Eligibility for Exchange Visitor Status* (《交流訪客身份資格證明》)。

工作資格

如果您是 F-1 學生，而且有資格在校內工作，您必須提供一封指定校方負責人的信函，以：

- 指明您的身份；
- 確認您目前的學生身份；並
- 指明您的雇主和您即將或是正在從事的工作類型。

我們也必須查看就業證據，例如一份近期工資單或是雇主信函。您的主管必須在這封就業信上簽名並註明日期。這封信必須描述：

- 您的工作；
- 您的工作的開始日期；
- 您即將或正在工作的時數；以及
- 您的主管姓名和電話號碼。

如果您是獲准進行課程實際訓練(CPT)的 F-1 學生，您必須向我們提供您的表格 I-20，由您所在學校指定負責人填寫並簽署就業頁(第三頁)。

如果您是 F-1 或 M-1 學生，並且擁有從國土安全部核發的 *Employment Authorization Document* (《工作許可證》，EAD 表格 I-766 或 I-688B)，則必須出示。

如果您是 J-1 學生，您必須提供擔保人的信函。這封信應該印有擔保人的信件擡頭以及許可您工作的原始簽名。

(續下頁)

如果出現以下情況，我們便無法處理您的申請：

- 您的校內或課程實際訓練工作在您申請日期 30 天以後才開始；或
- 您的 EAD 表格 I-766 或 I-688B 上的就業開始日期為將來日期。

年齡

如果您有出生證明或很容易取得，您必須提交您的出生證明。如果沒有，我們可以考慮以其他文件證明您的年齡，例如您的護照或國土安全部核發的證件。

身份

我們只接受某些證明身份的證件。符合要求的證件必須現行有效（尚未過期），並顯示您的姓名和識別資訊，最好還有一張近期照片。社會安全局會要求查看您目前的美國移民證件。符合要求的移民證件包括您的：

- 表格 I-551 (包括機器可讀的移民簽證，以及您尚未到期的外國護照)；
- 表格 I-94，以及您尚未到期的外國護照；或者
- 國土安全部核發的工作許可證 (I-766 或 I-688B)。

所有證件必須是原本或經發證機構認證的副本。我們不接受證件的影印本或公證副本。我們也不接受顯示您已申請某份證件的收據。我們可能會將一份證件用於兩個目的。例如，我們可能會以國土安全部核發的工作許可證作為工作資格和身份證明。但是，您必須提供至少兩份證明文件。

開始工作之前，我是否需要社會安全號碼？

在您開始工作之前，我們不要求您具備社會安全號碼。但是，國稅局要求雇主使用社會安全號碼申報工資。在您等候社會安全號碼期間，您的雇主可以使用我們聲明您已申請號碼的信函。您的雇主可以使用您的移民證件作為您獲准在美國工作的證明。雇主可以在網際網路上找到更多資訊。網址：
www.socialsecurity.gov/employer/hiring.htm。

與社會安全局聯絡

洽詢詳情以及索取出版刊物，請光臨網站 www.socialsecurity.gov 或打免費電話 1-800-772-1213（失聰與聽障者，請使用文字電話專線 1-800-325-0778）。所有電話都會保密。在每週一至週五早 7 點至晚上 7 點，我們提供服務回答您的具體問題。每日 24 小時的自動電話服務可以提供資訊。

如果您需要翻譯，無論在電話上或在社會安全局辦事處內均可獲得我們提供免費的翻譯服務以協助您辦理社會安全局的各項事宜。非英、西語服務在打免費電話 1-800-772-1213 後，請按 1，並等候客戶服務代表接聽。我們將提供翻譯來協助您。如果您的事務無法在電話中完全解決，我們將為您預約與社會安全局在當地辦事處的會談時間，並為您安排翻譯服務。

同時，為了確保您獲得禮貌而準確的服務，我們會監聽某些電話的內容。